

关于切实组织开展“爱党、爱国、爱家乡” 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

市各志愿服务团队：

为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，在全市上下营造欢乐祥和、喜庆热烈的社会氛围，根据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安排，市志愿者总会确定，在全市各志愿服务团队中广泛开展以“爱党、爱国、爱家乡”为主要内容的志愿服务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活动时间从 9 月中旬开始持续至 10 月中旬，各志愿服务团队根据活动主题自行确定服务类别、服务形式和服务对象，组织开展好“爱党、爱国、爱家乡”志愿服务活动。组织规模较大、活动意义深刻的志愿服务活动，相关团队可联系市志愿者总会，安排相关新闻宣传事宜。

2、请组织开展活动的各志愿服务团队于 10 月 15 日前予以活动填报。期间，在东营志愿服务网填报时，请注明 XX 团队“爱党、爱国、爱家乡”XX 志愿服务活动，以便于总会及时总结各志愿服务团队活动内容。

3、各志愿服务团队在组织开展活动时，要加强宣传标语口号的规范使用工作，严格把关、仔细校对、避免差错；活动内容要精心设计、因地制宜、务实节俭；严禁借志愿服务活动

搞商业投机。宣传标语口号横幅等宣传品左上角，一律标注由国务院新闻办发布的“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标识”。

市志愿者总会联系人：张志涛，联系电话：18005460180。

东营市志愿者总会

2019 年 9 月 10 日